

2022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拟订本行政区域内有关规划、战略、标准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外商投资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委托登记的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落实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本行政区域内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相关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东城区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

措施。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监督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6.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地方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落实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7.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相关标准的执行情况。

8.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落实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开展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9.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落实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许可、备案和监督管理。

10. 负责监督管理本行政区域内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1. 负责统一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标准化工作。制定标准化工作规划、计划，按照规定权限组织实施地方标准，并对实施情况进行评估。

12. 负责统一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

13. 根据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授权，依法组织对本行政区域内认证活动实施监督。

14.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5.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市场的监督管理。

16. 依据职责对本行政区域内相关知识产权实施保护。

17.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决算汇总基层预算单位 4 户，包括政府机关 1 户、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户。

纳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北京市东城区特种设备检测所
3. 北京市东城区计量检测所
4. 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栏次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928.74	29,899.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9,394.32	22,348.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57.75	3,011.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82.67	1,791.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93.99	3,026.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28.74	29,899.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928.73	30,178.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86.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07.49
	30				61		
总计	31	26,928.74	31,185.79	总计	62	26,928.73	31,185.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9,899.18	29,899.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69.09	22,069.09						
20101		人大事务	5.35	5.35						
2010101		行政运行	5.35	5.3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063.74	22,063.74						
2013801		行政运行	12,868.60	12,868.6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95.23	3,195.23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4.29	204.29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575.30	2,575.3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32.47	132.47						
2013850		事业运行	2,884.48	2,884.4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3.37	203.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1.87	3,011.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1.87	3,011.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51	770.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4.25	1,494.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7.11	747.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1.64	1,791.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1.64	1,791.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6.02	1,556.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62	235.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6.58	3,026.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6.58	3,026.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4.46	1,584.46						
2210202		提租补贴	7.66	7.66						
2210203		购房补贴	1,434.46	1,43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0,178.30	23,588.52	6,589.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48.21	15,758.43	6,589.78			
20101		人大事务	5.35	5.35				
2010101		行政运行	5.35	5.3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342.86	15,753.08	6,589.78			
2013801		行政运行	12,868.60	12,868.6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15.23		3,215.23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4.29		204.29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575.30		2,575.3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32.47		132.47			
2013850		事业运行	2,884.48	2,884.4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62.49		462.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1.87	3,011.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1.87	3,011.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51	770.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4.25	1,494.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7.11	747.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1.64	1,791.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1.64	1,791.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6.02	1,556.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62	235.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6.58	3,026.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6.58	3,026.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4.46	1,584.46				
2210202		提租补贴	7.66	7.66				
2210203		购房补贴	1,434.46	1,43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 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5	6	7	8	9	1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928.74	29,899.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394.32	19,394.32			22,348.21	22,348.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57.75	2,757.75			3,011.87	3,011.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82.67	1,882.67			1,791.64	1,791.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93.99	2,893.99			3,026.58	3,026.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28.74	29,899.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928.74	26,928.74			30,178.30	30,178.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49.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70.65	970.6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49.7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928.74	31,148.95	总计	64	26,928.74	26,928.74			31,148.95	31,148.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0,178.30	23,588.52	6,589.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48.21	15,758.43	6,589.78
20101		人大事务	5.35	5.35	
2010101		行政运行	5.35	5.3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342.86	15,753.08	6,589.78
2013801		行政运行	12,868.60	12,868.6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15.23		3,215.23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4.29		204.29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575.30		2,575.3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32.47		132.47
2013850		事业运行	2,884.48	2,884.4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62.49		462.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1.87	3,011.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1.87	3,011.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51	770.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4.25	1,494.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7.11	747.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1.64	1,791.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1.64	1,791.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6.02	1,556.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62	235.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6.58	3,026.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6.58	3,026.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4.46	1,584.46	
2210202		提租补贴	7.66	7.66	
2210203		购房补贴	1,434.46	1,43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栏 次	1	2	3	4	
人员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26.10	21,226.10			
	30101	基本工资	2,874.81	2,874.81			
	30102	津贴补贴	10,954.45	10,954.45			
	30103	奖金	246.63	246.6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61.57	961.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4.25	1,494.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7.11	747.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5.15	1,265.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5.86	375.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98	51.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4.46	1,584.46			
	30114	医疗费	150.64	150.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9.19	519.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7.69	1,267.69			
	30301	离休费	161.12	161.12			
	30302	退休费	453.97	453.9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1.64	161.64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54.00	54.0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25	3.2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3.71	433.71			
		人员经费合计	22,493.79	22,493.79			
	公用经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4.50	1,094.50		
		30201	办公费	55.54	55.5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39	0.39		
30205		水费	20.40	20.40			
30206		电费	181.38	181.38			
30207		邮电费	30.68	30.68			
30208		取暖费	95.74	95.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96.88	96.88			
30211		差旅费	1.06	1.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10	3.10			
30214		租赁费	1.43	1.43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04	2.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7	0.2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02	1.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68.21	68.21			
30228		工会经费	154.33	154.33			
30229		福利费	139.09	139.0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61	43.6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7	0.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83	198.83			
310		资本性支出	0.23	0.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23	0.2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094.73	1,09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4栏无数据。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年预算数	177.68		1.28	176.40		176.40
2022年决算数	43.61			43.61		4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589.78	6,589.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89.78	6,589.7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89.78	6,589.7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15.23	3,215.23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私营个体经济协会工作经费	0.90	0.90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市监局物业管理服务	406.55	406.55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	4.58	4.58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市监局执法制服购置费	169.98	169.98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市监局纪检监察组工作经费	3.79	3.79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业务聘用临时工及监察员经费	1,103.51	1,103.51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街道所房屋租赁费	580.95	580.95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市场专项整治经费	399.26	399.26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2020年下半年税源引进工作奖励资金	20.00	20.00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执法终端经费	127.83	127.83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市监局后勤保障经费	397.88	397.88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首都文明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环境建设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区奖励款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4.29	204.29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工作经费	48.74	48.74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4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2022年新开办企业刻章费	126.42	126.42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4	档案扫描及加工服务	29.13	29.1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575.30	2,575.30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61.71	61.71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食品安全及应急保障专项经费	393.84	393.84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市场防疫领域核酸检测经费	1,061.54	1,061.54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市监局执法办案经费	12.95	12.95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打击传销行为工作经费	2.00	2.00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经费	149.19	149.19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三品一械监督检查工作经费	49.40	49.40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核酸检测常态化监测经费	780.67	780.67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市监局法律顾问服务	64.00	64.00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5	东城区消费者协会经费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32.47	132.47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8	市监局综合信息化运维服务	57.60	57.60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8	市监局光纤链路租用服务	63.33	63.33
北京市东城区特种设备检测所	2013808	2022年东城特检所信息化项目经费	6.76	6.76
北京市东城区计量检测所	2013808	2022年东城计量所信息化运维费	3.04	3.04
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2013808	2022年东城食药监控中心信息化运维项目	1.74	1.7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62.49	462.49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99	市场秩序整治经费	259.12	259.12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99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99	东城区民营企业发展园区经费			
北京市东城区特种设备检测所	2013899	2022年东城特检所机构运行保障经费	40.89	40.89	
北京市东城区特种设备检测所	2013899	2022年东城特检所检测业务费	18.26	18.26	
北京市东城区计量检测所	2013899	2022年东城计量所食堂经费	40.74	40.74	
北京市东城区计量检测所	2013899	2022年东城计量所食堂经费	33.19	33.19	
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2013899	2022年东城食药监控中心实验室运维保障项目	14.16	14.16	
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2013899	2022年东城食药监控中心食品药品风险监测项目	56.13	56.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所属二级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216.64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27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81.3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67.3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05.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公开12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合计	620.61
	小计	
公共服务	公共安全服务	
	教育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科技公共服务	
	文化公共服务	
	体育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行业管理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其他公共服务		
	小计	620.61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64.00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议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工程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咨询服务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信息化服务	120.93
	后勤服务	406.55
其他辅助性服务	29.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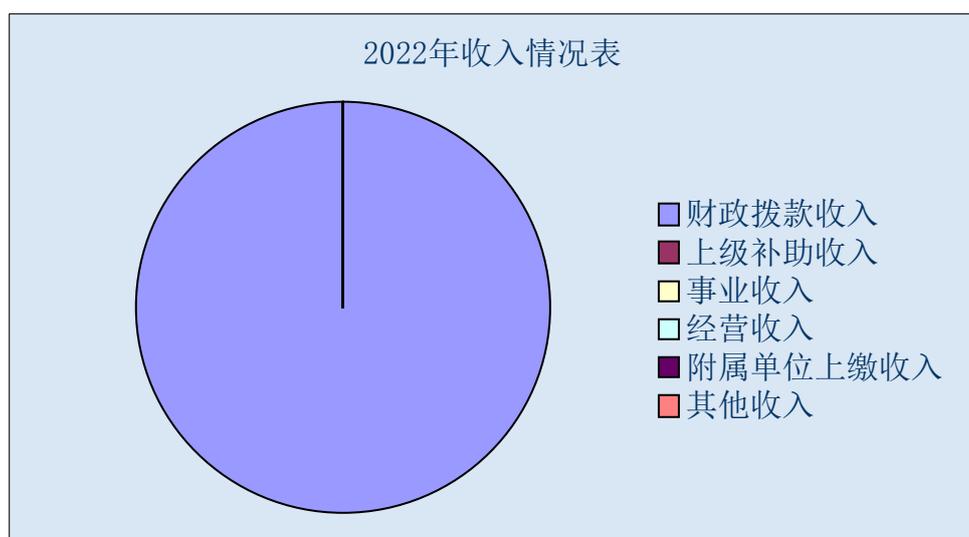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31,185.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2.28 万元，下降 1.0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9,899.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1.73 万元，增长 2.8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899.1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0,178.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11.39 万元，增长 6.01%，其中：基本支出 23,588.5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8.16%；项目支出 6,589.7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7.9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148.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2.27 万元，下降 1.09%。主要原因：根据人员经费相关政策及口径进行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178.3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比上年增加 1711.39 万元，增长 6.01%。主要原因：根据人员经费相关政策及口径进行调整。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178.3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348.21 万元，占 74.0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11.87 万元，占 9.98%；卫生健康(类)支出 1,791.64 万元，占 5.94%；住房保障（类）支出 3,026.58 万元，占 10.0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0,178.30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

算增加 3249.56 万元，增长 12.0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2 年度决算 5.35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5.3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追加人员经费功能分类有误。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2 年度决算 12,868.60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1247.33 万元，增长 10.73%。主要原因：根据人员经费相关政策及口径进行调整。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2 年度决算 3,215.23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200.31 万元，下降 5.86%。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

2022 年度决算 204.29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171.11 万元，下降 45.58%。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的相关措施，压紧压实经费开支。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

2022 年度决算 2,575.30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830.01 万元，增长 47.56%。主要原因：落实市场领域疫情常态化防控责任，追加核酸检测经费。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2022 年度决算 132.47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50.5 万元，降低 27.6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的相关措施，压紧压实经费开支。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2 年度决算 2,884.48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1170.13 万元，增长 68.26%。主要原因：根据人员经费相关政策及口径进行调整。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2022 年度决算 462.49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123 万元，增长 36.23%。主要原因：部分支出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2 年度决算 770.51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316.54 万元，增长 69.73%。主要原因：根据人员经费相关政策及口径进行调整。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2 年度决算 1,494.25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41.6 万元，下降 2.71%。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2 年度决算 747.11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20.82 万元，下降 2.71%。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2 年度决算 1,556.02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83.75 万元，下降 5.11%。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2 年度决算 235.62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7.29 万元，下降 3.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2 年度决算 1,584.46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6.83 万元，下降 0.43%。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2 年度决算 7.66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0.36 万元，下降 4.49%。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2 年度决算 1,434.46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139.78 万元，增长 10.80%。主要原因：根据购房补贴相关政策及口径进行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588.5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493.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094.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

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43.61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 177.68 万元减少 134.07 万元。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3.61 万元，占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2 年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由区财政统筹安排，本部门本年未安排此项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28

万元减少 1.28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安排该项工作任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2 年决算数 43.61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76.40 万元减少 134.07 万元。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本年度节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财政拨款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部门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3.6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20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36 万元。

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80.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1.32 万元，减少原因：贯彻过紧日子的政策，全方面缩减运行成本，压紧压实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16.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81.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67.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05.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1.5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28,696.39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92 辆，1,205.92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0 万元。

（四）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5 项，预算总额 620.61 万元，支出金额 620.61 万元。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2022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33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涉及金额6310.66万元。其中，普通程序评价项目4个，涉及金额241.55万元，评价结果均为“优秀”；简易程序评价项目29个，涉及金额6069.11万元，评价结果均为“优秀”。

二、“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2022年新开企业刻章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文件要求，我单位对“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2022年新开企业刻章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开展了自评价，项目自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聚焦企业关切进一步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的通知》（国办发〔2018〕104号）中“持续提升审批服务质量，提高办事效率”，及《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北京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高企业开办效率的通知》（京工商发〔2018〕9号）中“公安部门加大和工商部门网上数据交换力度，完善公章刻制即时自动备案机制。对新开办企业免费发放印章”等规定，本部门实施“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2022年新开企业刻章经费”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2022年新开办企业刻章费”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数159.6万元，全年预算数126.42万元，全年执行数126.42万元，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为：登记注册科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为主线，以“便民、规范、廉洁、高效”为宗旨，通过强化管理、勇于创新、主动作为，不断提升窗口服务水平，持续缩短办理时限，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市场活力进一步增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是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的重要环节，评价的目的不仅仅是为得出评价结果，更为了通过绩效评价工作对预算管理执行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提出合理化建议，强化支出责任，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财政预算支出的效率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本次评价工作遵循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开企业刻章一套	4 个
		全年新开企业刻章数量	≥ 4214 套
	质量指标	新开企业刻章符合财政、分局各项要求	≥ 100%
		新开企业印章信息准确性	≥ 100%
	时效指标	按照合同时限要求完成	≥ 100%
	成本指标	新开企业刻章经费	严格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开企业刻章经费	降低企业运行成本
	社会效益指标	为新开企业免费刻章	提升营商环境，便民服务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为新开企业免费服务	改善营商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为新开企业免费服务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新开企业免费刻章准确性、时效性的满意度	≥ 95%

(3) 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进行。绩效评价工作组深入现场调研，全面收集与项目相关的决策、管理和绩效资料，对项目预算申报及执行、项目决策、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管理和绩效实现情况等相关材料进行充分的审核，根据审核意见，综合分析项目各部分内容，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4) 评价标准

总分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 4 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保障本部门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本部门成立由计财科牵头，登记科协作的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绩效评价要求，本部门选择“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2022年新开企业刻章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总分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4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2022年新开企业刻章经费”项目评价得分为100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立项论证较为充分。项目绩效目标较明确、清晰，能够反映项目主要情况，设置较为合理。主要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聚焦企业关切进一步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的通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北京市国家税务局 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北京市公安局 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高企业开办效率的通知》等相关政策文件精神设立。从评价整体情况看，绩效目标设定基本合理、明确，合部门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

（二）项目过程情况。

本部门是项目的具体承担单位，主要承担依法管理本辖区内各类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登记注册工作；审定、批准、颁发分管范围内有关证照并实行监督管理；承办企业改组改制的登记工作等职能。登记

科和计财科是项目的具体实施科室。项目由本部门负责管理，计财科、登记科负责项目各项工作的具体实施，登记科主要负责对新开办企业进行材料审核、与刻章企业签订服务合作意向书以及公章的交付登记等工作；计财科负责审核企业提交的经费申请材料、拨付相关补助经费等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综合财务管理制度》《重大财务事项审批管理规定》《资金支付管理办法》《经济合同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执行，资金审批流程为：每季度结束后，登记科负责上报党组会关于支付该季度刻章费用的申请，依据与刻章公司签订的《东城区新设企业印章刻制服务合同》的规定，我科负责收取刻章公司开具的刻章费发票，然后扫描每张发票，对照每张发票手写支出凭单，并请领导签字，连同刻章合同复印件、信用报告等材料上报计财科，计财科审核无误后，拨付刻章费经费到刻章公司提供的银行账户。项目执行过程中，本部门采取了相应的措施控制项目成本，刻章补助费用支出严格按照相关刻章费用（每套 300 元）的标准执行。

2. 项目效率性分析

（1）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实施过程中，本部门能够按各项工作的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项工作。2022 年一季度结算刻章费共计 1091 套，327300 元；2022

年二季度结算刻章费共计 1008 套, 302400 元; 2022 年三季度结算刻章费共计 1041 套, 312300 元; 2022 年四季度结算刻章费共计 1074 套, 322200 元。

(2) 项目完成质量

根据新设企业自选, 为其刻制公章一套, 包括: 法定名称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印章刻制标准: 公章材质为铜制螺纹印章; 圆形, 直径不得大于 4.5 厘米; 公章所刊汉字, 应当使用国务院公布的简化字, 字体为宋体; 法定名称应自左至右环行, 内设机构章、业务专用章的标注和编号应自左至右横排; 业务专用章名称中应含有“专用章”字样; 需要对专用章编号或标注的, 可另起一行; 中心标徽为五角星。我科负责检验刻制印章质量, 验收合格后, 再发放给新设企业, 项目完成质量较好。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实施的效益较显著, 通过对辖区新开办企业登记刻章费用进行补助, 对于优化我区营商环境, 提高企业开办效率, 解决新开办企业刻制公章备案手续繁杂, 减轻企业负担, 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等方面的促进作用较显著。

项目实施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较好, 相关企业对于刻章经费补助及政府部门相关工作效率等认可度较高, 能够较好的开展相关满意度调查, 满意度支撑材料较为充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

登记科与刻章企业签订《东城区企业印章刻制服务合作意向书》，对刻章企业的服务条件、服务责任等进行了明确，并规定其提交营业执照、特种行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以确保刻章企业的资质和服务水平满足相关要求；对刻章企业申请补助经费需提供的材料等进行明确并严格审核，以确保补助经费使用安全。

（二）发现的问题

项目满意度调查对象维度过窄，调查内容全面性和完整性不足。

六、有关建议

重视项目满意度调查结合项目特点，重视项目实施的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真实反映项目的实施效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6.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公务用车保有量**：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8.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10.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党的机关、政府机关、人大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完全或主要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费完全或主要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机关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根据实际需要，把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

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